

# 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发〔2019〕5号

---

## 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新社区建设促进融入发展的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省脱贫攻坚暨易地扶贫搬迁新思想、新部署、新要求，进一步加快“五新”社区建设，促进搬迁群众有效融入发展，持续推进我市移民搬迁“三精”管理更加有效开展，特制定本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加快新社区建设、加速融入发展为目标，扎实推进“三精管理”，实现新社

区建设内在质量和外部形象的全面提升。在全面做好住房及配套建设收尾的基础上，聚力推进由搬迁建房向服务管理、权益保障、就业增收等工作转移，加快搬迁群众由农民向居民转变。统筹推进产业就业物业，不断完善提升社区功能，建立健全服务管理体系，培育壮大社区经济，推进旧宅腾退复垦和结余指标交易，着力建设“管理有序、就业充分、保障到位、和谐宜居”的新社区，确保搬得出、稳得住、能脱贫、快融入、可致富，全力助推脱贫攻坚工作。

## **二、重点工作**

### **（一）完善配套，提升环境，促进融入**

**1. 优化布局规划。**坚持集中安置、进城入镇安置为主，全面做好生态搬迁、整村整组搬迁布点规划工作。要充分利用已建成社区周边现有空间，规划用于安置同步搬迁和返贫的易地扶贫搬迁群众。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产业发展等规划，进一步优化组合，统筹做好社区配套产业园区、新社区工厂等发展规划，坚持规划引领，确保科学实施。（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发改委）

**2. 加快项目建设。**按照科学组织、增加施工人员和设备等办法，进一步细化措施，夯实责任，在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统筹推进安置住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全力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全市“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安置项目建设任务如期建成。（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

各县区政府)

**3.完善功能配套。**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推进安置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安置区老旧设施的更新维修工作。以建设优美宜居、特色鲜明、品质高雅社区为目标，加快社区环境建设，做好安置点绿化、靓化、美化工作，全面提升社区综合品味。(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移民搬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4.加强质量安全监管。**全面落实移民搬迁工程质量管理责任，夯实监管职责，强化部门联动，加强过程监管，统筹做好工程质量及安全监管工作。完善项目建设监管工作机制，制定移民搬迁安置工程质量安全管控方案，定期开展隐患排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探索建立房屋大修基金，解决群众后顾之忧。(牵头单位：市住建局，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自然资源局、市应急管理局)

## (二)健全体系，强化服务，保障融入

**1.加快安置区单元格设置。**落实省市移民搬迁社区自治建设有关文件要求，按照新设、融合、挂靠的思路，规范设置安置区单元格，进一步理顺监管体系，强化工作落实。(牵头单位：市民政局，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

**2.健全管理服务体系。**健全社区管理服务机构，落实服务管理人员、场地、经费、制度等。完善社区党组织建设，加强党员搬迁群众管理，实现移民搬迁社区党组织建设全覆盖。按照“以

房管人”要求，迁入地负责做好社保、养老、低保以及就医、就学、选举权、被选举权、议事权等保障工作。按照权属不变的原则，迁出地负责做好承包地、林地、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及涉农补贴落实等工作。（牵头单位：市民政局、市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自然资源局）

**3. 推进物业服务进社区。**按照“市场主体、企业参与、群众受益、精准服务”的思路，推进搬迁社区产业、就业、物业“三业”统筹工作。积极引进有实力的企业参与社区管理服务工作，通过市场化运作，科学规范管理，实现提质降费。（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住建局、市民政局）

**4. 开展“双证”办理工作。**做好搬迁户土地、林地确权证书和房屋不动产登记证办理工作。积极探索旧宅基地不同处置方式的办证工作，旧宅腾退后的土地优先由原农户承包经营并确权。通过“双证”办理，全面保障搬迁群众的合法权益。统筹推进跨区域安置搬迁人口的户籍迁移等工作。（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公安局）

### **（三）做强产业，落实就业，加速融入**

**1. 融入大扶贫工作格局。**深入推进先业后搬，促进搬迁群众增收致富。推动产业就业脱贫项目优先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布局、资金和帮扶措施优先向搬迁群众倾斜，持续叠加落实其他各类脱贫措施。精准制定各类帮扶举措，做到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后

续帮扶无盲点、全覆盖。（牵头单位：市扶贫局，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移民搬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 加快新社区工厂建设。**按照全市新社区工厂总体发展规划，全面加快建设步伐。充分利用社区周边空闲场地、闲置厂房建设独立标准化社区工厂厂房，加快以毛绒玩具产业为重点的新社区工厂建设，实现100户以上安置区新社区工厂全覆盖。易地扶贫搬迁配套结余资金，可优先用于新社区工厂标准化厂房建设。（牵头单位：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培育和发展新社区工厂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3. 聚力促进人业精准对接。**加强搬迁群众的创业管理和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就业能力，促进搬迁群众稳定就业增收。以安置社区为中心，以“三单一卡”为重点，以创建充分就业社区为抓手，精准对接人岗，落实就业帮扶责任和工作规范，搭建适合搬迁群众的产业体系、就业支撑和创业平台，全面实现人业精准对应，稳定脱贫增收。（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移民搬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四）加快入住，聚力腾退，推进融入**

**1. 加快旧宅腾退复垦。**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占新腾旧”政策，加快实施旧宅基地腾退复垦。凡是落实了安置房的搬迁群众原有房屋都要坚决拆旧腾退。对有一定历史文物保护价值的村庄和特色民居要将所有权收归集体，予以开发或保护。搬迁户从交钥匙到拆旧腾退，过渡期最长不超过12个月。（牵头单位：市自

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

**2. 加快实际入住。**切实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房装修监管，装修成本要以 200 元左右为宜，严格控制在每平方米 300 元以内，确保贫困群众住房不举债。按照扶贫搬迁安置房自交钥匙到群众实际入住最长不得超过 6 个月的政策规定，通过加大政策宣传和典型引导，以及奖、补、减、免等方式，加快实际入住工作。（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扶贫局）

**3. 推进土地增减挂钩指标交易。**制定县域发展用地规划，统筹推进土地增减挂钩指标交易工作。对腾退复垦后的用地指标，在全面保障市、县后续发展和建设用地需求、偿还指标欠账的前提下，结合中、省运用增减挂钩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相关要求，由市上统筹安排，将结余指标纳入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跨区域交易，增值收益在优先保障偿还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和扶持搬迁群众后续发展的基础上，统筹用于支持脱贫攻坚。（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

#### **（五）示范引领，合力共建，深化融入**

**1. 加快“五新”社区建设。**以提升水平、优化服务为重点，统筹做好移民搬迁示范社区、示范产业园区“双示范”体系建设。全面加快“五新”示范社区建设步伐，通过示范引领，不断提升全市移民搬迁工作水平。市财政每年投入 100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五新”建设的资金奖补。2019 年度，要按照已建成社区 50%

的比例启动“五新”社区建设，300户以上社区要规范建成“五新”社区。（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财政局）

**2. 培育科学、文明、和谐新风尚。**坚持正向激励，树立勤劳致富、脱贫光荣的导向，在移民搬迁社区深入开展“诚孝俭勤和”新民风建设，激发搬迁群众脱贫内生动力。在搬迁社区中树立一批“致富能人”、“自强标兵”、“五好家庭”、“星级文明户”等模范典型，用榜样的力量引领社区文明新风尚。（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移民搬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3. 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将移民搬迁作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实施乡村振兴的载体和抓手，通过移民搬迁降低农民对土地等资源的依赖，加速生产要素的流转集约和重新优化组合。发展规模、高效、设施农业，做强一产，倒逼搬迁群众就地发展二三产业，促使一二三产进一步融合发展，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乡村振兴发展新格局。（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直各单位）

### **三、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县区政府是移民搬迁的组织实施主体，也是脱贫致富的责任主体，要统筹做好搬迁安置、后续脱贫、户籍管理、上学就医、社会保障、社会服务及迁出区生态修复和土地复垦等相关工作，因地制宜制定本县区促进搬迁群众融入发

展的实施方案，出台具体的行动和措施。

扶贫部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负责搬迁对象的审核确认，推进各类脱贫政策叠加，确保易地扶贫搬迁群众稳定脱贫；自然资源部门要发挥主管部门作用，全面负责建设任务完成、促进实际入住、土地腾垦、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及房屋办证等工作；民政部门要着手做好社区报批、管理和服务等工作；住建部门要切实加强房屋质量安全监管。其他各成员单位按照《陕西省移民（脱贫）搬迁工作实施细则》要求，履行相应职责，合力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健康、快速发展。

**（二）强化作风保障。**以“三问三解三促”（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解民忧、解民怨、解民困，促人岗对接、促服务跟进、促实际入住）为抓手，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巩固提高脱贫质量。要把锤炼作风与锻炼队伍相统一，坚持五级党政主要领导抓搬迁的工作机制，落实“三项机制”激发广大移民搬迁干部干事创业激情。要把易地扶贫搬迁战场作为培养干部的重要阵地，抓住市县两级一把手和基层干部两个关键，培育一支懂搬迁、会扶贫、作风硬的易地扶贫搬迁干部队伍。

**（三）从严督查考核。**突出抓好搬迁群众实际入住率、拆旧复垦率、稳定脱贫率、群众融入度“三率一度”等关键工作，进一步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在脱贫攻坚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权重。建立完善日常督导制度，开展全过程、全方位、常态化督导检查，创新督查检查考核方式，提高督查检查考核的质量和效率。



市政府督查室要适时组织自然资源、扶贫等部门对移民（脱贫）搬迁政策贯彻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并向市政府专题报告，确保各项措施有效落实。

安康市人民政府

2019年2月2日

---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  
分区。

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2月2日印发

---